

证券代码：874065

证券简称：钜鑫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龙山二路567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旭辉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刘旭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时止。经资格审核，以上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丑晓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资格审核，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有）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刘旭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资格审核，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有）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张海波先生、张全文先生、丑晓雁女士共3人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资格审核，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有）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张海波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资格审核，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有）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张昌利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资格审核，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有）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钜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